天津市关于开展2019年出版专业高级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

根据新闻出版总署【2008】第37号令《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管理规定》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25号）、《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人社部发〔2011〕112号）、《天津市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市人力社保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津人社局发〔2014〕51号）等有关规定，凡是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脱产、半脱产接受继续教育的时间，每人每年不得少于十八天。为此，针对出版专业的高级技术人员，拟于近期举办继续教育培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

全市各出版单位中具有副高及以上技术职称的编辑人员（包括编审、副编审），各出版社、编辑部、杂志社、期报刊中心的社长、主编、副主编等专业技术人员。

二、报名

1.报名方式、报名时间

请于5月27日—28日9:00-15:00持填写好的纸质报名表到我院报名，并将电子版报名表发送到该邮箱3066293026@qq.com（电子版请在QQ群:304040736或<http://www.tjcbcm.com>公告信息栏下载）。

2.报名地点：天津新闻出版专修学院（地址：天津市河东区卫国道150号）。

3.培训费：460元。

报名时请携带继续教育证书（部分证书在我院）。如需制新证，每人交1寸彩色照片一张及个人信息介绍。**培训现场不收费。**

三、对培训人员的要求

全市所有涉及到的出版高级专业技术人员须准时参加，不得迟到、早退，有事请假者需有主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联系方式

刘建民13194661158、 许宝宽13642170691

刘 葭 15222547203 办公室电话：022-24514982

QQ群:304040736

微信公众号:px24514982 集团门户网站：<http://www.tjcbcm.com>

五、财务信息

如果使用支票或网银交费，请事先与财务联系确认一下，以免不必要的麻烦。开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汇款时请备注期刊名称或备注一名参培学员姓名，便于核对信息。**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天津新闻出版专修学院 |  |
| 开 户 行 | 农行天津万东路支行 |  |
| 账 号 | 02011201040002520 |  |

联系人：李盈来 联系电话：24589868

六、出勤管理

本次培训现场发听课证签到。

七、培训时间、授课内容、培训地点

|  |  |  |  |
| --- | --- | --- | --- |
| **时 间** | **主 讲 人** | **内容摘要** | **地 点** |
| 6月4日上午8:30-11:30 | 刘卫东天津师范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原院长、教授。 | 马克恩主义新闻观，习近平新闻思想。 | 天津大学(老校区南开区七里台)大学生活动中心。 |
| 6月4日下午13:30-16:30 | 陈浮天津师范大学报刊中心主任、教授。 | 1.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编辑工作的指导意义------以习近平新闻思想为例。2.新时代编辑工作的人民性----关注社会、关注读者、关注作者。3.新时代编辑工作的职业道德-----尊重学术、反对学术腐败、反对“四维”等。 | 天津大学(老校区南开区七里台)大学生活动中心。 |
| 6月5日上午8:30-11:30 | 耿学明文学硕士、编审；退休前，担任天津教育出版社编辑工作室主任。 | 对一些重点图书策划、编辑、出版的体会。 | 天津大学(老校区南开区七里台)大学生活动中心。 |

**注：此次培训是为了满足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课时而举办的。每年全市初、中、高级出版编辑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照常进行，培训时间另行通知。**

天津新闻出版专修学院

2019年5月17日